

# 渠县公安局

##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川办便函〔2022〕318号）、《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达市府办便函〔2024〕30号）及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渠府办函〔2024〕38号）等相关规定，编制渠县公安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需咨询，请与渠县公安局联系（具体地址：渠县渠江镇后溪街3号；联系电话：0818-7216232）。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持续加强正面宣传，讲好渠县警察故事和发布正能量声音。围绕安全稳定、护航经济发展、服务人民群众、锻造新时代公安铁军等工作，通过政府网站发布道路执法交通、户籍管理信息、人民警察招录、重要活动赛事慰问等信息62条。通过“渠县公安”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政务新媒体发布警务

信息近 1.2 万余条。其中，“在渠县公安”微博发布信息 1.2 万余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00 余条、抖音发布各类视频 100 余篇，被中央媒体采用 3 篇，省级媒体采用 40 篇，市级媒体采用 60 余篇。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宣传中国人民警察节、“6.26”国际禁毒日、春运保平安等重要活动，解读相关政策。

（二）依申请公开。不断畅通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受渠道，依法、规范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4 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已按时按规答复，未因该项工作被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组织对现行政府文件进行清理，对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清理已失效信息。经梳理，2024 年，渠县公安局未制发规范性文件。二是严格政府信息管理。落实“三审三校”责任，强化日常监管，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问题，确保已公开政府信息不涉密、内容准确，格式规范，有权威性和指导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提升我局政务新媒体建设和管理水平，运营好现有 5 个政务新媒体账号（抖音 2 个，微信订阅号 2 个，微博 1 个），确保及时更新，及时宣传、解读最新的政策、办法，加强线上政民互动，保障人民群众对公安领域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二是充分利用“110”宣传日、“6.26”国际禁毒日、“宪法宣传周”等活动契机开展

政务公开工作，利用展架，LED等平台大力宣传、解读政策，使公安机关在打击犯罪、服务社会的同时，也让群众更方便快捷的体验政务公开带来的好处。

（五）监督保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政务公开分工方案，明确各警种各部门具体责任，严格执行遵循“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落实信息“三审”制度，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文字关，确保政府信息的权威性、准确性、客观性、真实性和及时性。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各种培训，提升我局政务公开队伍的整体工作能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 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23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 逾期不补正、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 费通知要求缴纳费 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信息更新滞后、内容陈旧等问题。2025年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 and 不足，将着重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业务人员的素质，提高业务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二是加强信息联络人员与业务股室、有关单位的衔接与沟通，立足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相关机制，从信息撰写、信息审核、信息发布、日常考核、舆情管理等方面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透明化，建立长效机制，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有效推进，确保信息的及时、准确、全面。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渠县公安局2024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